■编辑: 日路阳 美编:郭秀春 传真:83762629 E-mail:fzrbfzrb@126.com

F.N 物州的教

两部门印发意见

加快推进退役军人事务员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新华社北京8月6日电 近日,退役军 人事务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印发 《关于加快推进退役军人事务员职业技能 等级认定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 见》),对做好退役军人事务员职业技能等 级认定工作作出安排、提出要求。

《意见》明确,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 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建设更高水平退 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这一目标,把职业技 能等级认定作为促进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 发展的有力支撑,积极构建科学化的退役 军人事务人才评价体系,健全完善退役军 人事务员考核认定制度,加快建设数量充 足、结构合理、管理规范、素质优良的退役 军人事务员队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意见》指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范围 包括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现有编内外 工作人员,以及拟通过招录程序安排在退 役军人服务中心(站)从事相关工作的人 员。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统一领导下,退役 军人事务部门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门加快推进以岗位使用为导向的退役军 人事务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体系建设,建 立退役军人事务员职业技能等级与人员 聘用、岗位晋升、表彰奖励、薪酬待遇、津 补贴等相挂钩的激励机制。

《意见》从确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 构、规范考核认定和颁发证书、建立常态 化考核认定机制、加强退役军人事务员 人才管理、强化考评人员培养和储备、建 立保障激励机制、举办职业技能竞赛等7 个方面详细阐明了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 作的部署安排,各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 要会同有关部门,健全工作机制,制定工 作计划,明确目标任务,指导用人单位和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有序推进职业技能等 级认定工作,进一步提升退役军人事务 员队伍素质能力,同时加强退役军人事 务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的监管工 作,指导相关机构严格审核考生资质,严 控考评发证范围,强化评价组织管理和 风险防控。2025年1月1日前,退役军人 事务部在部分地区组织退役军人事务员 评价先行先试工作,开展退役军人事务 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据悉,《退役军人事务员职业技能等级 认定实施细则(暂行)》将于近期公布。

乡村全面振兴,如何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 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 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 定》,对"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 制"作出系统部署,其中专门提到 "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农村经济 研究部部长叶兴庆表示,近些年来, 我国城乡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城 乡居民收入比从2013年的2.81:1 下降到2023年的2.39:1,农村基础 设施和公共服务明显改善。但目前 城乡差距仍然较大,农业农村现代 化仍然是突出短板,必须加快完善 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解放和发 展农村社会生产力,拓展农民增收 致富渠道,推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

围绕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 度,《决定》对完善乡村振兴投入机 制、优化农业补贴政策体系、完善覆 盖农村人口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 机制、加快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 机制、统筹建立粮食产销区省际横 向利益补偿机制等作出具体部署。

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坚持 将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 保障领域,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 制。适当提高小麦最低收购价,合 理确定稻谷最低收购价。继续实施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和玉米大豆生产 者补贴、稻谷补贴政策。扩大完全 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政策实施 范围,实现三大主粮全国覆盖、大豆

有序扩面。探索建立粮食产销区省 际横向利益补偿机制,深化多渠道 产销协作。落实防止返贫监测帮扶 机制,持续加强产业和就业帮扶,加 大对重点地区帮扶支持力度。

今年以来,一系列部署加快落 实:全国全面实施三大粮食作物完 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政策; 财政部会同农业农村部多次下达农 业生产防灾救灾资金,支持做好农 业防灾减灾救灾,打牢粮食丰收基 础;相关部门深入推进东西部协作, 抓实特色产业培育、产业集群打造、 消费帮扶助农增收、劳务协作提升, 抓好教育医疗帮扶,拓展科技金融 领域协作……

"要继续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

展,完善乡村振兴投入机制,加强公 共财政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鼓 励、支持社会资金到农村投资兴 业。"叶兴庆说,在加大对乡村振兴 普惠性投入支持的同时,要突出农 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这个重 点,不仅要做到防止规模性返贫,而 且要缩小农村内部不同群体和不同 地区间的发展差距。

记者从农业农村部了解到,下一 步,相关部门将在干部配备、要素配 置、资金投入和公共服务等方面,推 动采取更加有力的举措,加快补齐农 业农村发展的短板。同时,将集中力 量办好办成一批农民可感可及的实 事,聚焦产业就业发力促进农民增 收,找准抓手载体务实推进乡村治 理,由表及里培育文明乡风,以科学 规划引领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其中,在聚焦产业就业发力促 进农民增收方面,各地将因地制宜 做好"土特产"文章,持续壮大乡村 富民产业,尤其是着力发展乡村的 新产业新业态。

"扩大农村内部就业、增加农民 收入,新产业新业态的潜力是非常大 的。很多企业到农村去我们也是鼓 励的,发展农产品加工、发展旅游,但 是要联农带农,要带着农民一块致 富。"农业农村部有关负责人表示,要 不断拓展农村的就业渠道、增收途 径,促进农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推 动在实现共同富裕的道路上迈出坚 实步伐。(新华社北京8月6日电)



8月6日,参观者在观看甲午沉舰水下考古模拟现场。

从8月4日开始,"铭记历史——甲午海战暨甲午沉舰水下考古展"在山东博物馆举办,展览全面系统 地展示了300余件(套)甲午沉舰水下考古珍贵文物,以及甲午战争最新史料科研成果。

新华社记者 徐速绘摄

熊猫集体过生日

8月6日,3岁的双胞胎大熊猫青露、青花在集体生日会上。 当日,重庆永川乐和乐都动物主题乐园为3岁的双胞胎大 熊猫青花、青露和6岁的大熊猫巧月举办趣味十足的集体生日 新华社记者 王全超摄



加强电动汽车 与电网融合互动

(上接1版)

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行动,将组织编制 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健全配电网全过程管 理,制定修订一批配电网标准,建立配电网 发展指标评价体系,实现与源、荷、储的协 调发展;

新一代煤电升级行动,将应用零碳或 低碳燃料掺烧、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等低碳 煤电技术路线,促进煤电碳排放水平大幅 下降,推动新一代煤电标准建设,重点完善 系统设计及设备选型标准体系。

此外,还将实施智慧化调度体系建设 行动、新能源系统友好性能提升行动、电力 系统调节能力优化行动、需求侧协同能力 提升行动。

三部门发布指南

明确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行为规则

据新华社北京8月6日电(记 者 赵文君)市场监管总局会同中央 社会工作部、民政部6日对外发布 《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行为合规指 南》。指南聚焦当前经营者反映突 出的问题,对行业协会商会收取会 费、行政事业性收费、经营服务性收 费等重点领域,科学、合理设置收费 要求,建立健全行业协会商会收费

长效监管机制。 指南明确,行业协会商会应当通 过会员大会或者会员代表大会无记 名投票的方式,制定或者修改会费标 准,并向全体会员公开。分支(代 表)机构不得单独制定会费标准。 行业协会商会应当合理确定会费标 准和档次,同一会费档次不得细分不 同收费标准,不得实行浮动会费。

指南规定,行业协会商会不得 强制或者变相强制企业或个人入会 并收取会费,不得向非会员企业或 者个人收取会费;列入行业协会商 会会费保障的基本服务项目,不得 另行向会员收取费用;不得向同一 家会员多头重复收取会费;不得采 用"收费返成""抽成""分成"等方式

通过其他组织或个人吸收会员、收 取会费。

部分行业协会商会受法律法规 授权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或者 承担政府部门委托事项。这些收费 事项具有特殊性,容易产生利用行 政权力、行政影响力强制收费、搭车 收费等问题。

对于这类行政事业性收费,指 南作出多方面要求。要求做好收费 公示,在住所或者服务场地的醒目 位置公示收费项目、收费性质、服务 内容、收费标准等信息,避免收费不

透明。禁止利用行政资源强制服务 并收费,不得通过与行政机关联合 发文、利用行政机关委托事项、通过 行政机关违规设置行政审批前置条 件等方式,强制企业接受服务并收 取费用。

指南将经营服务性收费按照业 务类型进行了逐条梳理,比如培训、 评比、咨询、考试、展览、刊物等,总 计12种情形。

一方面,指南明确行业协会商 会开展经营服务活动,其身份等同 于经营者,应当遵守自愿、有偿、质

价相符的原则,收费实行市场调节 价管理。另一方面,指南对行业协 会商会各类经营服务性收费作出了 明确提示,提出了监管要求,如电子 政务平台服务、行政审批中介服务、 咨询服务、培训服务、继续教育、举 办展览、销售报刊、会议论坛、委托 合作、制定标准、评价评定、评比达 标表彰等。

指南还明确了各部门监管责 任,分类梳理了不同违规行为的处 理方式,为监管执法提供了清晰的

深化立法领域改革,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访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沈春耀

新华社记者 杨维汉 王琦

法者,治之端也。党的二十届三 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 现代化的决定》对新的历史条件下 全面深化改革作出战略部署,在"完 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部 分中明确提出深化立法领域改革的

任务要求。 如何更好实现改革决策和立法 决策相统一? 如何更好完善以宪法 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 系?如何加强相关领域立法?如何 以高质量立法保障高质量发展?新 华社记者采访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法 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沈春耀。

坚持改革和法治 两翼齐飞、双轮驱动

问:如何理解改革和法治的关 系.以更好实现改革决策和立法决策 相统一?

答: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改 革和法治如鸟之两翼、车之两轮。"改 革意味着"破"和"变",而法治意味着 "立"和"定"。二者本质上,是"破"与 "立"、"变"与"定"的辩证统一,是分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 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坚持和发展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保证党和国家长治 久安的战略和全局高度,定位法治、 布局法治、厉行法治。党的十八届 三中全会和四中全会分别就全面深 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作出战略部 署。这些年来,我们坚持改革和法 治两翼齐飞、双轮驱动,取得了许多 重要成果和宝贵经验。从立法工作 情况看,在我国现行有效的303件法 律中,属于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后 新制定的法律有78件,包括民法典 这样分量重、块头大的立法;对303 件法律中的147部法律先后累计修 改334件次,修法的力度也是非常大 的,包括2018年修改宪法。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部署 的重要举措和任务要求,许多涉及法 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废止、解释、编纂 以及相关授权、批准、配套、清理等工 作。新征程上,必须坚持全面依法治 国,在法治轨道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 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做到改革和法 治相统一,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及时把 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

全面发挥宪法 在立法中的核心地位功能

问:全会《决定》提出"完善以宪 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 体系",相关立法工作如何贯彻《决

答:宪法集中体现了党和人民的 统一意志和共同愿望,是国家意志的 最高表现形式,具有最高的法律地 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只有坚持 宪法的国家根本法地位,坚决维护和 贯彻宪法规定、宪法原则、宪法精神, 才能保证国家统一、法制统一、政令 统一,才能保证在法治轨道上深化立 法领域改革、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 理能力现代化。

深化立法领域改革,必须把宪法 这一国家根本法摆在突出位置,健全 保证宪法全面实施制度体系,通过完 备的法律保证宪法实施,不断提高宪 法实施水平,维护宪法权威。全面发 挥宪法在立法中的核心地位功能,每 一个立法环节都把好宪法关,努力使 每一项立法都符合宪法精神、体现宪 法权威、保证宪法实施。

全会《决定》提出"建立宪法实施 情况报告制度",要探索通过报告反映 宪法实施情况和监督宪法实施情况, 包括与宪法实施有密切关系的法律法 规制定和实施情况,与宪法实施有密 切关系的事业发展情况和工作开展情 况,合宪性审查工作和备案审查工作 情况,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不断提高 宪法实施水平的重点和工作建议等。 完善合宪性审查、备案审查制度,提高 合宪性审查、备案审查能力和质量。

坚持系统观念 加强相关领域立法

问:全会《决定》提出,"统筹立改 废释纂,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 外领域立法",如何实现这一改革要

答:在统筹立改废释纂方面,要 坚持系统观念,积极推动相关领域基 础性、综合性、统领性法律制度建设, 根据实际情况运用制定、修改、废止、 解释、编纂、决定等形式,在条件成熟 的立法领域继续开展法典编纂工 作。发挥法律体系中不同层级立法 作用,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制定行政 法规、监察法规、军事法规、司法解 释、部门规章和地方性法规、地方政 府规章以及各类规范性文件,及时修 改、废止不符合实际情况和发展要求 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加强法律 法规宣传解读工作,增强立法的系统 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发挥好 地方立法实施性、补充性、探索性功 能,因地制宜开展区域协同立法和 "小快灵""小切口"立法,增强地方立 法针对性和实效性。

在重点领域立法方面,制定民营 经济促进法,坚持一视同仁,坚持致 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 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的方针政策。

制定金融法,建立健全金融领域综合 性、统领性法律制度,系统推进金融 领域法治建设。完善监督法及其实 施机制,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 权,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 督。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健全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 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编纂生态环 境法典,以法典化立法方式将新时代 生态文明建设理论、制度、实践创新 成果予以确立。修改监察法,出台反 跨境腐败法,构筑一体推进不敢腐、 不能腐、不想腐法律制度体系。

在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方 面,加强国家安全、科技创新、公共卫 生、生物安全、风险防控等方面立法, 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数字经济、低 空经济和碳达峰碳中和、人工智能、 大数据等领域法律法规制度建设。 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进一 步扩大对外开放,营造市场化、法治 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注重运用 法治手段开展国际斗争,丰富涉外法 治工具箱,推动我国法域外适用的法 律体系建设。

以高质量立法

保障高质量发展

问:全会《决定》提出"提高立法 质量",如何以高质量立法保障高质

答:提高立法质量,就是要在现 有基础上对标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对 标高质量发展来审视,从而不断地健 全、不断地完善。深化立法领域改 革,必须抓住立法质量这个关键,深 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 法,以高质量立法保障高质量发展,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科学立法的核心在于尊重和体 现客观规律;民主立法的核心在于为 了人民、依靠人民;依法立法的核心 在于遵循立法权限、立法程序、立法 形式,目标是以良法促进发展、保证 善治,实现良法善治。

要健全吸纳民意、汇聚民智工作 机制,完善法律草案公开征求意见和 调研论证机制,建设好基层立法联系 点。健全备案审查制度和工作机制, 对一切违反宪法法律和上位法的法 规、司法解释、规章和各类规范性文 件,都必须依法依规予以纠正或者撤 销。针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之间 不一致、不协调、不符合问题,及时组 织开展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清 理。完善保证法律法规实施的配套 规定、标准规范、工作机制等,做好立 法技术规范编制和应用工作。建设 全国统一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信息平台。(新华社北京8月6日电)